

渝教督函〔2023〕9号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
重庆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关于开展第五届教育督导典型案例及研究论文
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教委（教育局、公共服务局）、政府教育督导室，各高校，各直属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加强我市教育督导研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推动全市教育督导更好发挥作用，市教委、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决定开展重庆市第五届教育督导典型案例及研究论文评选活动，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征文内容及要求

（一）典型案例

1.案例内容

紧扣学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围绕《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办法》和《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办法》规定的督导

事项，侧重“双减”、教育教学、校园安全、师德师风等方面，撰写在中小学、幼儿园开展日常督导工作的案例。

2.案例要求

(1) 案例充分体现了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要求，确保真实性、专业性、适用性，突出实践性、生动性、原创性、启发性，文字精炼、表现力强，字数控制在3000字左右。

(2) 案例结构包括案例背景、案例描述、案例反思三个基本部分。可参照教育部官方网站“责任督学挂牌督导”专栏公布的案例（网址：http://www.moe.gov.cn/s78/A11/s8393/ztzl_09/）。

(3) 案例参评范围：未参加过市级及以上教育督导案例评选活动的案例。已公开发表的案例，应提供刊物封面、目录、案例扫描件。

(4) 每篇案例的作者身份必须是督学。作者不超过2名，排名第一的作者限参与1篇案例，排名第二的作者参与案例不超过2篇。

(二) 研究论文

1.论文内容

教育督导理论、教育督导政策、教育督导实践问题的理性思辨与实证研究，包括但不限于中外教育督导制度综述与比较、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深化新时代高等学校评估改革、加强和改进民办学校督导工作、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县域义

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双减”督导、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长任期结束综合督导评估、教育督导信息化，各级各类教育质量评估监测等方面。

2.论文要求

（1）注重论文思想性、理论性、学术性、实践性等方面的统一，突出论文的创新性、应用性、指导性，格式规范、文字精炼，字数控制在 5000 字以内。

（2）论文应针对某一个（类）问题或现象进行深入分析，文章结构包括论点、论据、论证三个基本要素，论点鲜明、论据充分，论证思路清晰、方法科学、真实有效。

（3）论文参评范围：未参加过市级及以上教育督导研究论文评选活动的论文。已公开发表的论文，应提供刊物封面、目录、文章扫描件。

（4）每篇论文作者不超过 2 名，排名第一的作者限参与 1 篇论文，排名第二的作者参与论文不超过 2 篇。

二、评选程序

（一）单位推荐。各区县、高校、直属单位组织开展对本辖区（单位）报送案例及论文的初评推荐工作。推荐前须对拟推荐的未公开发表的案例和论文进行查重（查重网站为 <https://www.vpcs.com/>，进入网站选“维普编辑部版”），并下载“学术查重检测报告单”随案例和论文报送。重复率超过 20% 的案例和论文不得推荐上报。各区县报送的案例和论文总数原则上

不超过 8 篇，其中案例不少于 5 篇；各高校、直属单位只报送论文且不超过 4 篇。

（二）专家评审。市政府教育督导室组织专家对各区县、高校、直属单位推荐报送的案例和论文进行评审。按典型案例、研究论文分别评选出一、二、三等奖。

（三）结果公布。对获奖的案例和论文通报表彰、颁发获奖证书，并择优向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推荐报送获奖案例。

三、工作要求

（一）坚持原创。遵守学术道德规范，不抄袭、不弄虚作假。已公开发表或收录的教育督导案例及论文不需查重，但须在案例或论文的显著位置注明“刊载于……报刊/杂志……期”。

（二）严格把关。一般性工作计划、安排、总结，工作汇报、课题/项目研究报告，领导讲话稿，课例、教案，著作、教材、文集、汇编，译文、记叙文、诗歌、散文等不得参评。已参评过的案例和论文不得参评。与教育督导评估、监测评价等不直接相关的案例、论文，以及课程教学方案计划、教案学案、教育教学故事案例、各种工作计划总结经验介绍、讲话稿、政策文件等，不得参评。不接受个人申报。

（三）规范报送。参评案例、论文按《教育督导典型案例及研究论文基本格式》（见附件 2），连同学术查重检测报告单、教育督导典型案例或研究论文汇总表（附件 1）以及其他有关材料，分类建立文件夹，统一以单位名称为文件名，压缩后于 2023

年9月22日（星期五）前发送至邮箱cqsjwdds@126.com。

联系人及电话：江青模，60393058、13883872857。

附件：1.教育督导典型案例及研究论文汇总表
2.教育督导典型案例及研究论文基本格式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

重庆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2023年7月10日

附件 1

教育督导典型案例汇总表

报送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序号 | 题目 | 文章类别 | 姓名 | 作者身份 | 单位 | 电话 | 重复率 | 公开发表的期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文章类别选项：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

2.作者身份：XX 区（县）专（兼）职督学或 XX 责任区督学。

教育督导研究论文汇总表

报送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序号 | 题目 | 文章类别 | 姓名 | 作者身份 | 单位 | 电话 | 重复率 | 公开发表的期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文章类别选项：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

2.作者身份：国家督学、市政府督学、区县政府督学、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教育督导评估工作人员、教育督导研究人员或其他。

附件 2

教育督导典型案例及研究论文基本格式

一、文稿格式

文稿一律采用 Word 格式, A4 纸版式, 并按照基本格式排版。

二、写作顺序

(一) 典型案例: 标题, 作者姓名、作者单位, 案例背景、案例描述、案例反思。

(二) 研究论文: 标题, 作者姓名、作者单位, 摘要、关键词 (3~5 个)、正文、参考文献。

三、写作规范

(一) 标题居中, 采用三号黑体。

(二) 作者姓名、单位在标题下方, 居中, 采用四号楷体。

(三) 摘要在正文前, 不超过 300 字, 采用四号仿宋。全段缩进两个汉字字符距离。前加四号黑体“摘要”字样。摘要主要阐述研究论文的背景、采用的研究方法、主要的研究结果, 研究结论的教育意义等。

(四) 关键词紧随摘要, 3~5 个, 采用四号仿宋。缩进两个汉字字符距离。前加四号黑体“关键词”字样。

(五) 正文标题采用四号黑体, 正文文字内容均采用四号仿宋, 行距 28 磅, 每段缩进两个汉字字符距离。

（六）参考文献列于正文后，采用四号仿宋。前加四号黑体“参考文献”字样，单列一行居中。参考文献指在国内外正式公开发表的并且文中确切引用的专著、期刊文章、论文集文章、报纸等，其著录采用顺序编码制，即在引文处按出现的先后次序，用数字加方括号编号，并集中列于文后。同一文献出现多次，则用同一数字标识。

著录格式如下：序号、主要作者、文献题名、文献及载体类型标识专著[M]、期刊文章[J]、报纸文章[N]、论文集[C]、学位论文[D]、报告[R]、析出文献[A]、出版项（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文献页码。

（七）各案例、论文电子件的文件名为该文稿题目（请核对与案例、论文题目相同），文件名不含作者姓名、作者单位等信息。

典型案例模板

题目（一般不超过 20 个汉字，必要时可加副标题）

作者姓名、作者单位（作者间空 2 格，不加标点）

正文（标题不超过 3 级。分别以“一、（一）1”表示。前两级标题前后断行，尾部不带句号；第 3 级标题不断行、加句号。）

一、案例背景

XXXX

二、案例描述

（一）

1.

.....

三、案例反思

.....

研究论文模板

题目（一般不超过 20 个汉字，必要时可加副标题）

作者姓名、作者单位（作者间空 2 格，不加标点）

摘要：（字数一般不超过 300 字）

关键词：（一般为 3—5 个）

正文（标题不超过 3 级。分别以“一、（一）1”表示。前两级标题前后断行，尾部不带句号；第 3 级标题不断行、加句号。）

一、XXXX

.....

二、XXXX

（一）

1.

.....

三、XXXX

参考文献：

[1]

[2]